

证券代码：002156

证券简称：通富微电

公告编号：2017-021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石明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红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荣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45,748,035.45	591,529,649.59	14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029,129.69	31,066,208.19	1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747,985.28	11,522,296.43	6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8,245,836.88	93,470,064.25	112.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2%	0.83%	0.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127,130,498.20	11,203,124,861.10	-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51,393,968.89	3,918,393,476.39	0.8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2,673.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714,526.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3,234.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38,602.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70,687.26	
合计	17,281,144.4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9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通华达微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31.25%	303,967,802	0	质押	80,580,000
富士通(中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38%	207,991,680	0		
财富证券—广州农商行—财富证券星城 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53%	24,578,558	0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7%	22,109,402	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03%	10,000,00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安达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5,344,391	0		
常州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49%	4,743,682	0		
财富证券—广州农商行—财富证券星城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4,610,270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其他	0.46%	4,500,797	0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	其他	0.39%	3,799,835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通华达微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303,967,802	人民币普通股	303,967,802	
富士通(中国)有限公司	207,991,680	人民币普通股	207,991,680	
财富证券—广州农商银行—财富证券星城 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578,558	人民币普通股	24,578,558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22,109,402	人民币普通股	22,109,40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安达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344,391	人民币普通股	5,344,391	
常州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4,743,682	人民币普通股	4,743,682	
财富证券—广州农商行—财富证券星城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610,270	人民币普通股	4,610,27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4,500,797	人民币普通股	4,500,797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799,835	人民币普通股	3,799,83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第 1 和第 2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 1.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41.01%，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支付货款增长所致；
- 2.预付款项较期初增长656.47%，主要系预付设备和工程款等增长所致；
- 3.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42.32%，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赎回及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 4.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58.67%，主要系2016年末计提的薪酬在2017年一季度进行了发放所致；
- 5.应付利息较期初增长45.43%，主要系计提合肥海恒集团、合肥产业基金、合肥城建代本公司垫付合肥通富股权收购投资款利息，以及计提国开基金代本公司垫付南通通富股权收购投资款利息增长所致；
- 6.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增长92.86%，主要系按权责发生制计提成本费用增长所致。

(2)利润表项目

- 1.2017年一季度营业收入144,574.8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4.41%；营业利润3,331.8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6.95%；利润总额5,529.5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1.66%；净利润6,285.7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2.3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602.9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98%。2017年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及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主要系公司完成了收购AMD苏州及AMD槟城各85%股权交割工作，合并报表范围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同时，除通富超威苏州、通富超威槟城外，公司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口径相比增长34%，主要系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效益逐步释放所致；
- 2.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57.76%，主要系公司完成了收购AMD苏州及AMD槟城各85%股权交割工作，合并报表范围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3.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60.33%，主要系生产规模扩大，银行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长，以及融资租赁费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4.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65.73%，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减少，其产生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长159.65%，主要系公司完成了收购AMD苏州及AMD槟城各85%股权交割工作，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长168.52%，主要系公司完成了收购AMD苏州及AMD槟城各85%股权交割工作，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112.10%，主要系公司合并了AMD苏州以及AMD槟城的经营现金流，及原有业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的增长所致；
- 4.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94.1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赎回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 5.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66.2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 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721.9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赎回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 7.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39.23%，主要系去年同期公司收到的融资租赁款及合肥海恒集团、合肥产业基金投资款，今年同期未收到同类现金所致；
- 8.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长16.7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银行利息、融资租赁费增加所致；

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69.41%，主要系去年同期公司收到的融资租赁款及合肥海恒集团、合肥产业基金投资款，今年同期未收到同类现金所致；

10.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13.3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扩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以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10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向产业基金购买其所持有的南通富润达49.48%股权、南通通润达47.63%股权。同时，公司拟采用询价发行方式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9.69亿元人民币。

2016年11月，公司向证监会提交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申请，相关事项已于2017年1月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要求和公司及标的公司实际经营情况、2016年财务数据，2017年3月22日，公司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报告书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并予以披露。截止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通富微电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2016年10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有条件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2017年01月0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2017年03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南通华达微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 避免同业竞争；(2) 规范关联交易。	(1) 避免同业竞争；(2) 规范关联交易。	2007年07月02日	在南通华达微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通富微电第一大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	截至报告期末，南通华达微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

					更或撤销。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8,548.83	至	11,113.48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548.8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当前市场需求稳定，通富超威苏州、通富超威槟城整体经营状况良好，募投项目效益进一步释放，对崇川总部经营情况产生积极影响，预计上半年整体业绩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石明达

2017 年 04 月 26 日